公司代码:688383　　公司简称:新益昌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新益昌	688383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小环	袁茉莉
电话	0755-27085880	0755-27085880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和平路锐明工业园C3栋3楼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和平路锐明工业园C3栋3楼
电子信箱	hoson@szzhech.com	hoson@szzhech.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31,843,230.22	2,444,750,222.09	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8,790,391.62	1,370,821,144.54	2.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9,036,161.03	645,015,164.93	-1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98,567.11	122,153,157.61	-6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956,290.33	113,885,631.31	-6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16,079.92	-190,220,075.6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9.33	减少6.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1.20	-6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1.20	-64.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9	6.21	增加3.38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胡新荣	境内自然人	36.85	37,631,757	37,631,757	37,631,757	无	0
宋昌宁	境内自然人	30.15	30,789,619	30,789,619	30,789,619	无	0
深圳市春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0	2,249,999	2,249,999	2,249,999	无	0
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1	1,852,734	0	0	无	0
李国军	境内自然人	1.19	1,219,000	0	0	无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13	1,156,873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1,053,838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持续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1,000,000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	其他	0.90	915,527	0	0	无	0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9	811,188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胡新荣、宋昌宁为一致行动人;2、春江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中胡新荣持有其16.02%的出资份额并担任普通合伙人,宋昌宁持有其13.76%的出资份额为其有限合伙人;3、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属于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3-048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53.36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5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47,888.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57,686,577.0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2,261,310.97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3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4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2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4,570.17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513.19万元 (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1年4月28日实际到账公司募集资金	469,451,275.28
减: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27,189,964.31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97,388,811.33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补充流动资金)	37,463,975.28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10,827.29
加:理财产品收益	6,917,831.26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转产转出)(注)	5,327.61
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5,131,855.30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25,131,855.30
理财产品余额	0.00

注: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27,189,964.31元为不含税金额。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南海支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680168881的专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2年11月30日完成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与开户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15010078801500002772	1,079.4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79180078801400001338	
中国银行深圳桥和支行	7510746744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分行	15010078801200003579	1,346.0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沙井支行	79180078801700002333	87.70
合计	2,513.19	

注:中国银行深圳桥和支行751074674405,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2023年5月24日办理销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沙井支行79180078801400001338,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2023年6月7日办理销户。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3,485.28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保荐机构无异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截至2023年3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9,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保荐机构无异议。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暂未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事项,保荐机构无异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浦发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公司稳利23JG3180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	保本浮动收益	9,000.00	2023.04.14-2023.05.15	2.75%	是
合计			9,000.00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33,485.28万元,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11,513.1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772.3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513.19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将用于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尾款以及投入募集资金新建投资项目“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至2023年12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事项,保荐机构无异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瑞湾大厦”。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事项,保荐机构无异议。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调整“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投资规模,将“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项目投资总额由43,095.08万元调减至24,951.61万元;将使用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28,376.08万元调减至17,482.18万元,同时进行结项,并将节余的11,195.91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事项,保荐机构无异议。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226.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70.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196.9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485.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1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	有	31,095.08	17,482.18	17,482.18	1,269.69	16,437.40	-1,044.78	94.02	2023年4月	3,497.36	不适用	否
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有		11,196.91	11,196.91	763.24	763.24	-10,433.67	6.82	2025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12,103.65	12,103.65	12,103.65	12,538.24	12,538.24	434.59	103.59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2,000.00	3,746.40	3,746.40	-	3,746.40	0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5,198.73	44,528.14	44,528.14	14,570.17	33,485.28	-11,042.8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11,195.91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302.01万元。

2、“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12,103.6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2,538.24万元,差异434.59万元,主要系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	11,196.91	11,196.91	763.24	763.24	6.82	2025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196.91	11,196.91	763.24	763.24	6.8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同意调整“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投资规模,将“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项目投资总额由43,095.08万元调减至24,951.61万元;将使用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28,376.08万元调减至17,482.18万元,同时进行结项,并将节余的11,195.91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3-050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533,6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58元,共计募集资金499,947,888.00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30,496,612.72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69,451,275.28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5,189,964.31元以及前期预付的承销及保荐费2,000,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42,261,310.9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21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1]	2023年6月30日余额[注2]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15010078801500002772		1,079.47	募集资金账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分行	15010078801200003579		1,346.02	募集资金账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79180078801400001338		31,095.08	募集资金账户,2023年6月7日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沙井支行	79180078801700002333		87.70	募集资金账户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680168881		3,746.40	募集资金账户,2022年11月30日已销户
中国银行深圳桥和支行	751074674405		12,103.65	募集资金账户,2023年5月24日已销户
合 计			46,945.13	2,513.19

[注1] 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2,719.00万元,系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519.00万元以及前期预付的承销及保荐费200.00万元

[注2]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应有11,513.19万元,与实际余额差异9,000.00万元,系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2023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瑞湾大厦”。公司“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实施地点主要系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及实际发展需要,以及结合公司资源、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优化配置的需求,实现统筹管理和深度发展,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二)“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投资规模变更并结项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2023年4月6日、2023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的变化及目前募投项目建设情况,公司同意调整“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投资规模,将“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项目投资总额由43,095.08万元调减至24,951.61万元、将拟使用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28,376.08万元调减至17,482.18万元,同时进行结项,并将节余的11,195.91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本次“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投资规模调整及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投资规模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	43,095.08	28,376.08	24,951.61	17,482.18
2	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60,046.16	11,196.91
	小 计	43,095.08	28,376.08	84,997.77	28,678.09

注: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1,195.91万元,其中包含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302.01万元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承诺投资总额17,482.18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16,437.40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1,044.78万元,主要原因系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余部分尾款未支付。

本公司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承诺投资总额12,103.65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12,538.24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434.59万元,主要系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投入使用所致。

本公司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承诺投资总额11,195.91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763.24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10,432.67万元,主要原因系该项目尚在建设初期。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6月30日,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作为公司研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项目实施后可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补充流动资金主要为了满足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主要厂房于2022年10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实现效益3,553.26万元,根据可研报告测算的项目投产第一年的承诺效益和项目实际投产至截止日期间进行折算,折算后的承诺效益为6,738.99万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占承诺效益的比例为52.73%,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主要原因系:(1)项目调减投资规模;(2)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市场需求疲软,下游客户对设备投资采取较为保守的态度,产品销售及验收进度不及预期。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2021年5月2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个月。截至2022年5月20日,公司已赎回所有理财产品,取得理财收益530.55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2022年5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5月22日,公司已赎回所有理财产品,取得理财收益161.23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9,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2022年5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截至2023年3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9,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暂未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33,485.28万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11,513.1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772.3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513.19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4,226.13万元,未使用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26.03%,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拟将用于支付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尾款以及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1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4,226.1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3,485.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1,196.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25.1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年:14,722.98 2022年:4,191.13 2023年1-6月:14,570.1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	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	31,095.08	17,482.18	16,437.40	31,095.08	17,482.18	16,437.40	-1,044.78	2023年4月
2		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11,196.91	763.24		11,196.91	763.24	-10,433.67	2025年5月
3	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新益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103.65	12,103.65	12,538.24	12,103.65	12,103.65	12,538.24	434.59	2023年12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3,746.40	3,746.40	12,000.00	3,746.40	3,746.40		不适用
	合 计		55,198.73	44,528.14[注]	33,485.28	55,198.73	44,528.14	33,485.28	-11,042.86	

[注]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合计与募集资金总额差异302.01万元,主要系“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 节余中包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302.01万元转入新增项目“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所致。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注2]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1-6月		
1	新益昌智能装备新建项目	111.17%[注1]	6,738.99	不适用	56.9	3,497.36	3,553.26	否[注3]
2	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